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于2023年6月1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雷先生、徐立科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本次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候选人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9日

附件：

王雷，1981年生。中专学历，2001年7月毕业于南通纺织学院，中共党员。曾在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设备部、江苏春辉生态农林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工作，2015年6月至今在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设备水电及后勤管理工作。王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徐立科，1985年生，大专学历，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毕业，曾在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江苏澄丰生态园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16年9月起在江苏晨薇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徐立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